

密尔

(美) 苏珊·李·安德森

(Susan Leigh Anderson)

中华书局

目 录

序.....	1
1. 密尔的生平及其思想演变	4
2. 杰里米·边沁的“快乐主义演算”	39
3. 功利主义	52
4. 论自由	73
5. 最终评价	97
参考书目	107

序

尤金·奥古斯特(Eugene August)在其著作《约翰·密尔——自由的心灵》(*John Mill, A Mind At Large*)中写道：

“密尔是西方思想史上最后一位伟大的文艺复兴思想家，非凡地把所有知识作为他的研究领域。他也是现代世界第一位伟大的跨学科研究的智者，在他做出如此出色贡献的各种学科之间建立了联系。对一个被知识的多样性和狭窄的专业性围绕的世界来说，密尔保持了综合智力的有益典范。”^①

在一本密尔(John Mill)哲学的简要导读中，要公平地对待他所从事的工作以及公平地讨论他的作品中涉及的所有主题是根本不可能的。我不会尝试如此去做，因此我要集中探讨他的三部最有名的著作——《密尔自传》(*Autobiography*)、《功利主义》(*Utilitarianism*)^②和《论自由》(*On Liberty*)。从上述第一本书中，我们了解了他的生平、他的思想发展以及他的其余作品；从其他两本书——无疑也是他的最被广泛阅读的两部哲学著作，我们看到密尔显著地受到两种截

然相反的方向的牵引。在 19 世纪^③ 发生,以至今今天仍在进行的个人主义和集体主义之间的辩论大战,明显地在密尔头脑和心志中也在斗争。

个人主义认为,个人是最重要的实体,社会的存在是为了让个人而不是其他事物受益。个人应该有权利选择他们愿意过的生活,只要他们允许别人做同样的事情;另一方面,集体主义坚持,个人要从属于社会。个人应被要求作为一个整体为社会的利益而行动。^④ 在许多人看来,《论自由》被认为为个人主义辩护的经典著作。而《功利主义》则主要是为集体主义哲学而争辩。这两者能够协调吗? 这将是本书关注的焦点。

在探讨《论自由》之前,我将先讨论《功利主义》,尽管它们的出版次序是与之相反的。这主要有三个原因:(1)密尔功利主义哲学的提出在时间上早于他在《论自由》中表达的思想;(2)密尔试图利用功利主义哲学来证明他在《论自由》中提出的观点是正确的。因此,为了全面理解《论自由》,我们需要先了解功利主义;(3)密尔独特的快乐行为功利主义观点建基于杰里米·边沁(Jeremy Bentham)的思想,但因想望修改边沁思想中的不足而做了修正。因此,我觉得单辟一章来介绍杰里米·边沁的哲学以了解密尔对前者的反应是非常重要的。把这一章放在介绍密尔生平的一章和关于功利主义的一章之间,看来也是适当的,因为边沁是密尔一生中三个对其影响最大的人物之一。

密尔一生中的另外两个对其影响最大的人物是他的父亲和他的一生至爱的妻子哈丽特·泰勒(Harriet Taylor)。哈丽特曾经对密尔说:“如果你没有其他要求,以你的完全不偏不倚和对正义坚定的热爱,你将成为你所处的时代最卓有成

就的人物。”^⑤很少有人怀疑密尔的公正性,但很多人会对把功利主义者密尔描述为正义的卫士而感到惊异。在第三章,我试图解释密尔对正义的坚定热爱如何符合其整体哲学。

我为不能更多地讨论密尔的其他作品而感到抱歉。但是,我试图通过在第一章中简要描述他的其他主要作品的内容来改进其不足。这样,读者可能会发现他的其他作品,并被吸引而去阅读。

最后,我要感谢威廉·阿伯特和戴维·阿伯特(William and David Alpert)的帮助。我要把这本书献给我过去和现在的学生们,他们耐心地听讲了,而我多次反复地强调个人主义和集体主义之间的争辩是伦理学和政治学的中心问题。

注 释:

- ① 尤金·奥古斯特:《约翰·密尔——自由的心灵》((Eugene August, *John Mil, A Mind At Large*, Charles Scribner's Sons, New York, 1975, p. 5.))。
- ② Utilitarianism,有“功利主义、功用主义、功效主义”等多种译法,此处采用最常用的“功利主义”一说。
- ③ 一些哲学家对个人主义和功利主义的最明确的表述和最有力的辩护就是在19世纪给出的。可想一下个人主义者克尔恺廓尔(Kierkegaard)和尼采(Nietzsche),以及集体主义者黑格尔(Hegel)、马克思(Marx)和恩格斯(Engels)。
- ④ 关于这些立场的更详尽阐述,见我的论文“自然权利与个人主义和集体主义的争辩”(“Natural Rights and the Individualism versus Collectivism Debate,” *The Journal of Value Inquiry*, Vol. 29, 1995, pp. 307—316)。
- ⑤ F. A. 哈耶克:《约翰·密尔与哈丽特·泰勒》(Hayek, F. A., *John Stuart Mill and Harriet Taylor*,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London, 1951, p. 114.))。

1

密尔的生平及其 思想演变

约翰·密尔,1806年5月20日出生于伦敦,是詹姆斯·密尔和哈丽特·密尔夫妇的长子。哲学家、历史学家、经济学家和心理学家詹姆斯·密尔(James Burrow Mill, 1773年—1836年),是在他性格形成时期对他影响最大的人物。因此,以密尔的父亲为背景开始讲述他的生平是适宜的。

詹姆斯·密尔是一个苏格兰乡村贫穷的鞋匠的儿子。但他的令人骄傲的母亲,曾经过过好日子,决定把她的长子培养成为一位绅士。尽管父母勒令詹姆斯的弟妹们在工场里、室内和田野从事劳动,但是并不要求他做任何体力劳动,所以他可把他所有的时间投入学习。在地方牧师、费特凯恩的约翰·斯图亚特和简·斯图亚特夫妇——他们对这个年轻人怀有深刻的印象——的帮助下,詹姆斯能够进入蒙特罗斯学院(Montrose Academy),后来有被派往爱丁堡大学学习,以为

了将来成为牧师。简女士掌握着一个基金,可以资助这个贫穷的年轻人的学习培养费用。

17岁时,詹姆斯受雇给约翰爵士和简女士夫妇惟一的女儿威尔海米娜(Wilhelmina)——她当时14岁——做家庭教师。在爱丁堡上学期间,他教了她四年。这期间,斯图亚特夫妇冬天在爱丁堡度过,夏天在费特凯恩生活。他爱上了她,但他有“钢铁般的意志”,能够控制自己的情感。我们不知道威尔海米娜如何看待她的年轻、帅气、蓝眼睛的家庭教师,但她最终嫁给了银行家威廉·福布斯(William Forbes)先生的儿子,后来又对沃尔特·斯科特(Walter Scott)先生产生了浪漫的激情。一些传记作家坚持认为,威尔海米娜是詹姆斯·密尔的一生至爱。

正是在爱丁堡,詹姆斯发现了柏拉图(Plato)。他后来要把对这位哲学家的尊崇传教给他的儿子。詹姆斯也读了很多怀疑主义哲学家包括卢梭(Rousseau)、伏尔泰(Voltaire)和休莫(Hume)的作品。结果,最终他没有从事他所培训的职业,却“因不信奉(苏格兰教会)或其他任何宗教学说而对自己感到满意”。^①

离开爱丁堡后,詹姆斯在苏格兰通过做家庭教师维持生计度过了几年。然而在为艾里克的伯内特(Burnet of Elrick)先生工作时,很明显地因为他的笨手笨脚而在餐桌前被解聘了。结果,他走出房间而永远没有回来,以此种从未听说过的一个农村鞋匠的儿子的方式来回应一个“有教养的人”。^②

在1802年,29岁的詹姆斯·密尔与约翰·斯图亚特爵士一起离开苏格兰来到伦敦。不久,他为期刊撰稿或帮助编辑而小有收入。1805年,他与美丽的哈丽特·巴勒(Harriet

Burrow)结婚。哈丽特·巴勒比他小10岁,是一位经营一家私人精神病院的寡妇的长女。次年出生的约翰·斯图亚特·密尔,就是以费特凯恩的乡绅(即约翰·斯图亚特)命名的。活泼的哈丽特非常关心相貌,喜欢社交生活。她不久就对简朴的家境不满。不耐烦而又喜欢挖苦人的詹姆斯,可能更加思念聪明可爱的威尔海米娜,越来越把他的妻子当作一个家庭主妇。尽管他们生有9个孩子,但詹姆斯和他的妻子之间几乎没有情感。约翰可能受他父亲对其妈妈不很看重的影响,哈丽特的存在几乎在《密尔自传》中完全忽略了。

詹姆斯·密尔是个极端训练有素和刻苦工作的人。在其长子出生的那年,他开始撰写英属印度史。他希望花三年时间完成这一工程,并相信它必将使他一举成名。最终他花了10年才完成《印度史》,这部作品已成为这一专业领域的权威著作。《印度史》于1817年以3卷本的形式出版。这部作品导致了他在1819年开始在东印度公司任职。在公司,詹姆斯·密尔负责起草发给印度的公文信件。这一职位给予他以及他的家庭以经济保障。

与此同时,詹姆斯几乎每天都要花费相当一部分时间来教育他的儿子,尤其是其长子。詹姆斯无比相信教育的力量,特别强调性格的早期培养。不屈不挠、克己、节制是他的三个最重要的美德。他极不相信强烈的情感,可能是由于自己浪漫情感的失败:他对威尔海米娜得不到回应的爱,以及短暂的情感导致的他那不幸福的婚姻。正如他的儿子如此谈到他:

“对各种形式的强烈的情感,以及对它们进行赞美的口头或书面形式的一切,他声称对其嗤之以鼻。他把他们视之为疯狂的一种形式。”^③

不幸的是,詹姆斯·密尔对其情感的克制影响了他与他的孩子们,至少是与他的几个大孩子的关系。阅读约翰关于这一点对其父亲的客观评价是令人心碎的,字里行间看出这严重伤害了他。约翰试图努力赢得他父亲对他的爱,但获之甚少:

“在他与他的孩子们的道德关系中最缺乏的主要因素是温情。我不相信这种缺乏根植于他的本性。我相信他有更多的情感,它们日常已经习惯性地显示出,而且拥有比曾经显露出的更大能量的情感。他如同大多数英国人一样以显露情感为羞耻,而且少于表现,让情感自我扼杀。如果我们进一步考虑到他处于惟一的老师的令人厌烦的位置,再加上他暴躁的脾气,因此不可能不真的同情一个为他的孩子们已经做了、并努力去做了如此多的父亲。孩子们如此看重他们之间的情感,但经常感到对父亲的畏惧在根源上枯竭了这种情感。但这不再是后来生活的情形,尤其是对他的较小的孩子们来说。他们亲切地爱他。如果我不能如此多地谈论我自己,我实际上总是忠诚于他。”^①

詹姆斯·密尔的大孩子们是如此地怕他,以至于不敢爱他,但很明显,约翰非常尊重他的父亲。他努力做得使父亲对自己满意,尽管这种时候非常少见。

1808年,詹姆斯·密尔遇到了英国功利主义的领袖杰里米·边沁,其时边沁已经60岁了(下一章将更多地探讨他)。他不久成为边沁的追随者。边沁尽自己的可能来帮助密尔一家度过经济困难的早期阶段。1810年,边沁把密尔一家在一套小屋中安顿下来。这套小屋,约翰·弥尔顿(John Milton)

曾经住过，位于女王广场 2 号他自己住宅的庭园里。但是密尔认为小屋太阴冷，不能长久居住，于是不久搬往纽因顿·格林(Newington Green)。四年后边沁又试图让他们搬回来，于是在女王广场 1 号，靠近他自己的住宅，租了一套房子，然后转租给密尔一家，只收取象征性的租金。这是约翰 8 岁到 24 岁时的家。每逢夏季，边沁携带詹姆斯全家到他的乡间僻静住宅居住，先到萨里丘(Surrey Hills)的巴罗·格林宅邸(Barrow Green House)，后到福特修道院(Ford Abbey)。福特修道院是一套美丽的乡村建筑。都铎装饰风格与伊尼哥·琼斯(Inigo Jones)设计风格交错相间。约翰特别欣赏其宽敞的房间，以及有机会去进行漫长散步，探寻英格兰乡间起伏的丘陵。他也喜欢倾听边沁在修道院弹奏风琴。

后来，约翰提到了把他父亲与更年长的边沁联系在一起的纽带：

“(我)父亲是彻底理解并大体采纳了边沁关于伦理学、政治学和法学的全面观点的最早的英国人。这是他们意气相投的自然基础。这使他们如此志同道合，以至于边沁一段时间不像后来那样如此多地接见来访者。”^⑤

尽管詹姆斯·密尔不像边沁那样是有创见性的思想家，但也以其人格魅力吸引了一小圈积极改革者围绕在他们周围。这个团体日益被人们认为是提倡民主和言论自由的“哲学激进主义者”。这些人是他们时代的先驱者，正如 75 年后的费边主义者。在其一生中，詹姆斯·密尔写了无数的文章，用边沁的原理来阐述诸如政府、教育、新闻自由、殖民地、司法和监狱等主题。他也著了几本书，除了《印度史》外，最著名的其他书还有《政治经济原理》(*Elements of Political Economy*，

1821年)和《人类精神现象分析》(*Analysis of the Phenomena of the Human Mind*, 1829年)。

尽管詹姆斯·密尔拥有如此多杰出的成就,但是他最伟大的创造却是他的儿子。正如詹姆斯·密尔充分信任边沁,年轻的约翰·斯图亚特被选做“他们两人最合适的继承人”。在实现这个角色的准备过程中,约翰接受了任何人不曾接受过的最严格和最富有雄心的教育,这种教育后来在《密尔自传》中有详尽描述。约翰的教育对詹姆斯·密尔来说是如此重要,以至于1812年他在病中给边沁的信中写道:

“如果在这个可怜的孩子成人之前我在任何时候死去,最让我担忧的事情之一,就是他的心智不能得到开发到我希望达到的卓越程度。”^⑥

3岁时,约翰就接受希腊语教育,不久开始阅读希腊语作品,最早读的是《伊索寓言》。8岁时,他开始学习拉丁语并阅读拉丁语作品。他的时光主要用于学习,以及把其所学的教授给比他小的弟妹们;他非常痛恨做后一件事情,尽管他后来承认它帮助他学会如何向别人解释事物。他没有玩具和小儿书,除了亲友相知送给他的一些礼物,最令人瞩目的是他珍贵的《鲁宾逊漂流记》。他没有与之相玩的朋友——他父亲限制他与别的孩子交往,因为“他必须坚决避免孩子之间相互施加的平常堕落的影响,以及粗俗的思想方法和情感方式的传染”^⑦——他惟一的锻炼活动就是边与父亲一起进行漫长的散步,边背诵或讨论当天所学的课程。

12岁时,除了阅读希腊语古典作品,甚至还有亚里士多德的《修辞学》,约翰要学习代数、几何和微分学。他也写了一些历史文章。尽管他父亲不怎么喜欢英国诗歌,但约翰也被

要求朗诵一些。除了散文外，他还被要求写韵文，尽管他不喜欢。他父亲解释说，“有些事物用韵文比散文来表达更好，更有力”，“人们通常比韵文应得到的更重视它，从这一点看来，写作的能力，值得拥有”。^⑧约翰还喜欢阅读科学著作，但他没有被给予机会来做实验，否则，他也会非常喜欢的。

12岁时，他还开始学逻辑学，从论述经院逻辑的拉丁语论文开始学习。约翰宣称，“我达到熟练的第一项智力活动，是分析错误的论据，并找出在哪一部分出错。”后来，他断言，学习逻辑是年轻的哲学学生的很好的活动，他认为，“在他们的思考能力高度发达之前，他们会变得能够理顺杂乱的和自相矛盾的思想中错综复杂的关系”；学习逻辑，“有助于形成严谨的思想家，能够为词语和命题给出精确的意义”。^⑨为了展示对功利原理的坚信，詹姆斯·密尔特别强调学习逻辑的功用：

“这是他一贯的做法。无论他坚持要我学习什么，他都要我直到可能理解并感到它们的功用。他认为这特别符合三段论逻辑的实情，虽然其功用已被如此多的权威作家表示怀疑。”^⑩

约翰继续阅读拉丁语和希腊语作品，尤其是演讲。这时，他也开始阅读柏拉图的最重要的对话。关于柏拉图对父亲与儿子的影响，约翰写道：

“没有任何作家比柏拉图令我父亲更感激其对他的心智培养和熏陶所起的巨大作用……关于我自己，我也持有同样的见证。”^⑪

13岁时，詹姆斯·密尔教授约翰政治经济学，并对其讲课内容要求约翰做准确、清楚、完整的摘要。然后，还要求他

阅读亚当·斯密(Adam Smith),以及詹姆斯的好友李嘉图(David Ricardo)新出版的《政治经济与税收原理》(*Principles of Political Economy and Taxation*)。

看来,詹姆斯·密尔对其子期望太高。尽管约翰赞颂了其出色的教育,认为“总体上,他的方法是对的,也是成功的”,但他抱怨他的父亲“一旦期望的成功没有如期实现,就因他的失败而被激怒,经常失去理性”。^⑫在这一点上,约翰依然没有批评他的父亲,因为他坚信“对一个学生,如果从不要求他去做他不能做的事,那么他也永不去做他能做的一切”。^⑬约翰后来表示了对现代教育中相反趋势的担忧,即现代教育“尽可能地使要求年轻人所学的一切,对他们更简单,并符合他们的兴趣”,担心这会“培养出不会去干不合意的事情的一种人”。^⑭

14岁时,约翰的正规“课程”结束了。那时,他被邀请与杰里米·边沁的弟弟塞缪尔爵士(Sir Samuel)及其一家去法国度过一年。从此以后,尽管他的学业仍在他父亲总的教导下继续进行,但是正式课程没有了。

密尔在自传中总结道,他从父亲那儿接受的正式教育的结果,就是“他比其同代人提前四分之一世纪”开始生活:

“如果让我反思我自己,实情是我在学业上非常迟钝,因为与我父亲所期望我的一切相比,我总是发现自己如此。”^⑮

约翰·密尔相信“任何具有普通智商和健康体质的男孩或女孩”都能实现他所做的一切,因为他谦逊地认为自己在天然素质上“在一般水平以下”。他认为他所受的教育中最好的是,他不是被“仅仅用事实和其他人的观点或言语进行填鸭式

地塞满”来替代形成自己的观点。相反：

“我父亲从不允许我所学的一切衰退到仅仅使用记忆力。他努力使理解不但伴随教学的每一步，而且，如果可能，就让之优先进行。我从未被告诉经思考会发现的一切，直至我竭尽全力来自己找到答案。”^⑩

关于约翰的教育，一个有争议的问题是他的培养中没有宗教信仰。不仅他父亲发现“不可能相信一个充满罪恶的世界是一个至善、全能和公正的创造者的作品”，而且他把宗教看作是“道德的最主要的敌对者”。他抱怨说，宗教总是标榜一个理想的存在，而它创造了地狱，也就是说，这一理想存在：

“根据不可错的预知，以及意欲他们中的大多数注定要受可怕而永久的折磨，来创造了人类。”^⑪

这不仅是会令人憎恶的，根据詹姆斯·密尔，“疏于思考”的信奉者看来没有意识到这一点，而且只要人们把宗教看作道德，“道德就会继续充当盲目的传统，没有一贯的原则，甚至没有一贯的情感来引导它。”

密尔在自传中说，他的反宗教教育的结果：

“因此，我是这个国家没有丢弃宗教信仰，但从不信奉的少数范例之一。我是在与之相反的环境中长大的。”^⑫

詹姆斯传授给他儿子的关于宗教主题的观点，对年轻的约翰来说已成为一个问题，因为别人发现这些观点是令人愤怒的。只是由于“他很少与陌生人交往，尤其是不与那些极可能与其谈论宗教的人交往”，这才避免将其“置于公开表示是无神论者或虚假的虔诚的处境”。约翰·斯图亚特·密尔，终其一生，继续因大多数人必须在或拒绝宗教或“精神或心灵的邪

恶”之间作出选择而苦恼。作为这种成见的结果，无神论者总是对他们的信仰保持沉默。密尔怀疑道：

“假如世人知道，在才智与美德上博得普遍尊敬的、最为光辉灿烂的人物中，有那么大的一部分人对宗教持完全怀疑的态度的话，肯定会大吃一惊……”^⑩

1820—1821年约翰去法国旅行，在临行的前一晚，詹姆斯为约翰准备了对他的不同寻常的教养来说，很有可能会接受的娱乐。詹姆斯告诉约翰，在结识陌生人时，如果他们很快发现他知道许多他那个年龄的人通常不知道的许多东西时，“许多人会乐意同你谈论这些，而且还会为此而恭维你。”但约翰在自传中记录说，詹姆斯以这样的话作为和他儿子的谈话的结束语：

我比别人懂得多一点，不是因为我有什麼了不起的地方，而只是我的命运赋予了我不同寻常的优越条件：有一位能教育我的父亲；而且他愿意承受必要的麻烦和耗费必要的时间；如果说我比不具备同样优越条件的那些人懂得多一些，那么我是不应该受称赞的，假如我知道的不比那些人多些，那就是我最大的羞耻了。^⑪

约翰在法国度过了非常快乐的一年。他生平第一次尽情地享受了自由的感觉，“在整整的一年时间里吸入了大陆生活中自由且宜人的空气。”^⑫他继续将自己的大部分时间花在学习上，同时写了学习总结向父亲报告；边沁坚持认为约翰也应该学会击剑和马术，可约翰对这两者都不感兴趣。出乎他的意料的是，当要他学跳舞，他竟然发现自己喜欢跳舞。约翰还学了法语，阅读了一些法国古典文学。而且他还花了许多时间和边沁的长子乔治在一起，在他们一起长距离的散步过

程中,乔治激发了约翰对于采集植物的兴趣,这个兴趣后来也成了约翰终生的爱好。

边沁一家在那一年里不仅仅只呆在一个地方。因而约翰跟随他们从波比南(Pompignan)到比利牛斯山(Pyrenees)去旅行,在比利牛斯山的旅行中他发现了自己对于高山的热情,然后他们还去了蒙彼利埃(Montpellier)附近的一处产业。在蒙彼利埃的六个月期间,约翰在利塞大学(Faculte des Sciences)学习大学课程,而且他还认识了一位同龄的朋友,一名法国学生。

尤其给约翰留下深刻印象的是能干且高贵的边沁夫人,她的父亲是一位著名化学家,当然,她无可争议是边沁家的一家之主。当他看到与自己家里的角色地位恰好反过来的情况时,他开始发觉妇女的潜力。他同时也看到了法国人在“人际交往中的坦荡真挚和和善的态度,”这与他所看到的绝大部分的英国人的待人接物的方式——“似乎别人不是冤家就是对头的情形形成了明显的对照”。^②

约翰回到英国时发现他父亲的《政治经济学要义》(*Elements of Political Economy*)即将完成。父亲要求约翰给他的书的每个段落都做出提要来,杰里米·边沁在他所有的作品上都是这么做的,这样“使作者容易判断而且可以改进思想层次和叙述大意。”不久以后,他开始学习他在自传中是这样评价的——“对我的思想产生震动的”法国大革命。在1821—1822年的冬季期间,他向约翰·奥斯丁(John Austin)学习罗马法,而约翰·奥斯丁“吸取了边沁的最精彩的思想同时还加入了取自别的地方的和他自己思想中的成分”。

在开始这些学习时,约翰的以前的整个教育已经为他接

受“功利原则”奠定了基础，詹姆斯让他阅读迪蒙编的三卷说明和边沁的一些已出版的和尚未出版的著作的译文——《立法论》(*Traite de Legislation Civile et Penale*) 直接感受杰里米·边沁的观点。阅读这部杰作，他后来说这是“我生活中的一个新的时代，也是我思想发展历史的一个转折点。”在自传中，约翰还写了阅读《立法论》对他的生活产生的巨大影响：

书中边沁评论关于道德和立法的一般推理方式的那一章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指出，这种推理方式是从诸如“自然法则”、“正确理性”、“道德意识”、“自然公正”等等词汇中演绎而来的，它是披上了伪装的独断论，把它的思想感情强加于人……边沁的理论把所有这一切一下子全推倒，这是我以前所未曾想到的。我很快就感觉到，边沁超出了以往所有的伦理学家，他的理论确实是思想上新时代的开始。他分析各种行为结果的不同种类和等级，科学地把快乐原则运用在行为的道德性上，这更增加了我对他的钦佩……我继续往下读，我觉得除了理论的清晰透彻外，还有实际改进人类事务的令人振奋的前景……当我读完《立法论》的最后一卷时，我的思想完全变了……现在我有各种思想；一个信条、一个学说、一种哲学，如果从这个词的最好含义去理解就是一种宗教……我的眼前有了一个宏伟的想法，就是那个理论将会改变人类的现状……边沁的理论所打开的改善人类条件的宏伟灿烂的远景，足以点燃我生命中的熊熊烈火，并且还确定了我内心的抱负。^③

约翰除了在他父亲的指导下学习分析心理学的高级课程外，仍然继续阅读他所能得到的所有边沁的著作。当然他也